

灵地乡关于 2022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情况 及 2023 年工作思路的报告

2022 年度，灵地乡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在漳平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根据《法治政府建设与责任落实督察工作规定》《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福建省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方案

（2021-2025）》以及漳平市 2022 年全面依法治市工作要点的部署要求，结合我乡实际，全面推进依法行政，紧紧围绕依法治市重点工作，规范行政权力运行，提高依法行政水平，加快法治政府、规范化服务型政府建设。现将我乡 2022 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的情况汇报如下：

一、工作开展情况

（一）加强组织领导，压实法治政府建设责任

按照《漳平市关于贯彻落实<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规定>的分工方案》调整充实法治政府建设领导机构，细化领导小组成员分工，明确各成员职责，切实加强对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的领导，形成主要领导负责抓，分管领导具体抓，相关办公室配合抓的工作局面。同时根据上级党委、政府关于法治政府建设重点工作安排，专题讨论，细化安排，统筹引领法治政府创建各项工作。

（二）规范行政行为，落实依法决策机制

1. 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按程序精简审批事项，大力推行“互联网+政务服务”，努力实现“只进一扇门”“最多跑一趟”。优化医保、低保、养老、临时补助、优抚等相关服务，确保群众办事及时率和满意率均达100%。积极构建乡、村联动的便民服务网络，实行网上预约、电话预约、微信预约等服务方式，不断扩大服务覆盖面，打通政务服务“最后一公里”。

2. 全面规范重大行政决策。严格执行政府重大决策程序规定，推行政府法律顾问制度，凡是直接关系人民群众切身利益且涉及面广、容易影响社会稳定的重大事项，严格实行决策前风险评估及决策实施后评估制度，最大限度消除决策风险。在新增耕地征地和矿山征地工作中积极宣传相关法律

法规，广泛听取群众意见，参考法律顾问的评估意见，确保项目实施既符合法律法规又能满足群众最根本的利益要求。

3. 强化规范性文件审核。根据《漳平市政府规范性文件制定管理办法》，建立健全我乡规范性文件管理制度，坚持做好规范性文件的前置审查工作，对乡政府发文的行政规范性文件，邀请法律顾问开展合法性审核，对灵地乡与其他企业签订的承包合同、工程合同等，依法审查内容，并提供专业的法律修改建议。按照漳平市政府要求，组织开展定期清理和专项清理规范性文件工作，梳理今年灵地乡政府办公室和各部门印发文件，暂未发现需修改、废止的文件。

（三）坚持源头治理，完善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

1. 妥善解决群众合理诉求。构建源头防控、排查梳理、多元化解、应急处置的矛盾纠纷综合治理工作格局。精心排查、诚心化解、耐心稳控、细心总结，努力消除信访隐患，确保辖区和谐稳定局面。截至2022年11月，灵地乡共受理信访件63件（收到上级转交信访4件，“12345”平台59件），其中3件正在办理，其余均已妥善处理答复，有效地消除了社会不安定因素。

2. 发挥人民调解的第一道防线作用。乡、村两级人民调解员积极化解涉土地承包、征地拆迁等纠纷，指导签订土地承包、征地补偿、租地合同等方面的契约，有效调处影响农

业农村发展、土地整理、美丽乡村建设、乡村路面硬化等矛盾纠纷，将各种初信初访、矛盾纠纷化解在事前，为乡村振兴创造安全稳定的社会环境、公平正义的法治环境、优质高效的服务环境。截至 2022 年 11 月，共排查调处矛盾纠纷 21 起，调解成功 21 起，调解成功率达到 100%。

（四）加强法治宣传，引领推进全民守法

1. 做实关键群体法治教育。紧紧抓住领导干部这个关键少数，认真贯彻落实《关于完善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制度的意见》，结合我乡实际制定领导干部学法实施方案，确保党委中心组学法每年不少于 2 次，组织全乡干部参加法治培训、法治讲座、观看法治文化宣传视频等，深入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一系列法律法规，不断增强领导干部依法决策、依法行政的能力和水平。2022 年，全乡领导干部参加龙岩普法网学法考试，参考率 100%，合格率 100%。增强执法队伍建设，加强干部队伍行政执法培训，今年全乡 7 人通过执法考试，落实公职人员行政执法证件使用、管理制度，有力推进行政执法工作。

2. 明晰部门普法职责。大力贯彻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根据我乡各部门单位实际情况，制定年度普法责任清单，明确乡直部门和派出所、司法所等基层所站普法职责，

实现全民普法。多次组织司法所、宣传办、综治办、禁毒办和派出所等部门到灵地学校开展多场次校园法治宣传实践活动。将普法工作纳入灵地乡年度考核中，以考核监督为手段，进行任务分解，做到目标明确，责任到人，确保普法工作落到实处。

3. 建设法治文化宣传阵地。夯实基层法治文化建设，积极建设乡级法治文化阵地，推进法治公园、法治长廊建设，创新法治文化宣传教育形式，丰富法治宣传内容。突出灵地乡特色文化，深入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让群众在休闲娱乐中，学习法治知识，接受法治文化熏陶。

4. 提升乡村法治宣传实效。在利用传统媒体开展普法宣传的基础上，通过微信公众号、LED、海报等载体打造随时随地、线上线下普法互动平台，为群众提供更加优质高效的法治宣传服务。建立农村“法治带头人”“法律明白人”“蒲公英普法志愿者”等队伍，充分发挥普法队伍在宣传政策法规、预防化解矛盾、参与社会治理中的积极作用。多次开展法治进校园活动，培养青少年法治意识，常态化开展对青少年的普法教育。截至目前，在全乡 11 个行政村，组织宣传法治活动 14 次，发放宣传单 900 余份，悬挂横幅 10 余条，张贴海报 30 余张，覆盖人数 1500 余人，进一步营造全乡学法、知法、守法、用法的良好氛围。

二、2023 年工作计划

（一）加强党对法治政府建设的领导

把习近平法治思想贯彻落实到法治政府建设全过程和各方面。政府在党委统一领导下，履行法治政府建设主体责任，谋划落实好法治政府建设各项任务，主动向党委报告法治政府建设中的重大问题。政府及其部门主要负责人切实履行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将法治政府建设作为一项重要工作定期部署推进、抓实抓好。

（二）强化依法行政能力建设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加强服务型政府建设。牢记民心是最大的政治，在制定政策、执行政策过程中树牢服务人民群众的“民心之法”，践行党的初心和宗旨，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要更加密切与人民群众的联系，用心用情用力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执法行为中、每一项执法决定中感受到公平正义，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监督权。

（三）健全社会矛盾纠纷调处化解体系

将矛盾纠纷化解在萌芽状态、化解在基层一线，让群众的权益得到切实尊重和保障，推动完善调解、行政裁决、行

政复议、诉讼等有机衔接、相互协调的社会矛盾纠纷多元化解体系。

（四）多措并举推动全民法治宣传教育

大力推进法治宣传教育进机关、进社区、进学校、进企业、进单位、进农村等法律“六进”活动，加强政府干部依法行政、依法管理社会事务的能力和水平，不断提升全民的法治意识和法治素养。

漳平市灵地乡人民政府

2022 年 11 月 8 日

抄送：市委依法治市办，存档。

灵地乡党政办

2022 年 11 月 8 日印发
